

湖南省广播电视局行政许可决定书

编号：湘益[2026]001号

申请人（单位）名称：大通湖区融媒体中心

申办事项名称：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延续（变更）审批

申请时间：2026年4月9日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430904G01726096W

法定代表人：康帅

联系电话：15080745638

地址：益阳市大通湖区河坝镇五一东路

经审查，本机关认为申请人的申请符合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》的相关规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七条、第三十八条第一款^{〔注〕}的规定，决定准予设立 变更 延续 注销许可。期限是：2026年4月9日至2028年4月8日（注销无期限）。许可证编号：（湘益）字第00006号。

本机关将在作出本决定之日起10日内向申请人颁发、送达相应行政许可证件（申请注销收回拟注销证件）。



（一式两联，第一联存档，第二联交申请人）